

復旦大學圖惠存

咸豐廿二年九月永安  
母贈

閩賢事畧初稿

林森著



鄭 貞 文 撰

閩 賢 略 初 稿

福建省政府教育廳編印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九月

撰 者 鄭 貞 文

出版者 福建省政府教育廳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非賣品)

## 再版弁言

閩賢事略初稿續付印刷，經就原書略行修改，比前稍有變更。

(一)增編者：清初陳夢雷施世綸考。陳夢雷之著作，施世綸之治績，皆有可觀。去年暑假，薛澄清先生在廈門大學講習歷史，對於閩賢事略略有批評，並擬選鄉賢姓名，內有本稿所無者數人，陳夢雷施世綸亦在其內。爰於本稿再版時，增編列入。

(二)刪改者：唐陳元光事略，當初編時，頗感材料缺乏；近得穎川開漳族譜，及近人葉國慶先生所著平閩十八洞研究，內有唐陳元光暨元光父政子璿年表，均足為本稿參考資料；因行改編。又黃道周鄭成功二篇，篇幅較長，亦節知數處。此外陳襄吳玠劉克莊陳文龍蔡清張經曹學佺沈葆楨各篇，均略有刪改。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五月鄭貞文

## 序

處今日之時勢，當以復興民族爲教育之中心。故先哲言行，足以發揚民族精神者，青年尤當認識。吾閩中等學校需用鄉賢教材，至爲迫切。去冬

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行營訓令編輯鄉賢事略到，省政府訓令教育廳遵即編輯。其內容係取有益於國家民族，與人倫政治經濟之歷代鄉賢，照中學教科書體裁，擇要編輯，以三十人爲限，至清末民初之有功黨國者，亦選擇二三人，一併編入。教廳即指定廳員數人（汪涵川魏憲章林城林元麟高仕煊趙聲錚）就史傳志乘及由各縣送廳之鄉賢事實，慎選分編，得五十餘人。因行營限定名額，只編三十三人，經呈請省政府核呈行營在案。其餘如吳玠本係崇安五夫人，而宋史列爲隴干人，則生地易滋疑義；林默本係孝女，而廟宇遍於東南，則事蹟易涉迷信；選編理學人數較多，亦不能全數列述；而且分配時代，分配地方，故未報行營者尚有十餘人。然考其言行，俱足爲後人欽式，殊難有所軒輊。茲將編輯原稿計五十人，（附列者在外）統行彙輯付印，分發本省各中等學校，採爲補充國文教材，使學生誦讀之下，景仰先哲之嘉言懿行，得所觀感，增進民族之自信心，有厚望焉。

所有編輯大意，分列於下：

(甲) 選材：

(一) 編中所選鄉賢，皆係史乘著名之人，或偏重功業，或偏重學術，或偏重氣節，要以道德為準。

(二) 從歷史觀察，人才每與時勢有關。福建地方，至唐方見發達，故取材自唐始。陳元光父子，四代開拓漳泉，陳巖平黃巢之亂，鎮守福州，皆有裨於國家。林蘊歐陽詹致力學業，於文化亦為有功。宋代闡明道學，海濱鄒魯，由陳襄樹其先聲；以後楊游接河洛之傳，李侗黃幹蔡元定劉子翬諸學者繼起，樹立人倫標準。胡安國著春秋傳，鄭樵著通志，袁樞著通鑑紀事本末，真德秀著大學衍義，文章經濟蔚然作者之林。劉克莊詩文成名，亦其次也。他如蔡襄政績卓著，蘇頌製造工巧，鄭俠直聲震人，皆為表表。南渡以後，李綱出處動關大局，劉子羽吳玠保守川陝，劉韐陳文龍拒敵死節，謝翹鄭思肖愛國遺民，尤足光耀史冊；及元年代綦短，盧琦循吏，亦有足稱。有明一代，蔡清理學純粹，葉向高相業昭著，王慎中文章彪炳。海寇禍閩，則有張經愈大猷之禦侮，陳第亦為張愈之流亞。末葉唐王正號福州，則有曹學佺黃道周之殉節。鄭成功規圖恢復，功雖不成，有光民族。國內不靖，浮海日衆，史紀潘和五義俠之事，亦足引重華僑。明清交替，李世熊、張鵬翼、閩西學者，亦即先朝逸民。以後李光地蔡世遠

孟超然倡行宋學，皆有學案，李光地政績尤著。伊秉綬以儒林作循吏，陳壽祺以經學修省志，立言立功，亦有可取。至藍鼎元區畫平臺，林則徐焚禁雅片，沈葆楨創辦船政，學術政治而外，並有特別事實可紀。陳化成以抗英死難上海，有功民族，尤為顯然。清末黃花崗一役，閩人居半，林文為其魁。辛亥革命，林述慶起義鎮江，黃鍾瑛以海軍附黨，功在黨國，皆不能無述焉。史書代有列女，本省志乘所紀，亦不乏賢明婦女。故如林默之孝，林義姑之義，姜氏之才，蒲田蔡氏，福清林氏之為賢母良妻，選編數人，以樹女界之範焉。

(乙) 編例：

(一) 遵照行營命令，照中學教科書體裁編輯，故文字特求明顯暢達，即前代史乘原文，亦改就淺顯，以期讀者易曉。

(二) 每篇字數，視事實之多寡而定。嘉言懿行可為青年模範。事功氣節可振民族精神者，特別注重。

(三) 編述前人事實，循用客觀敘述為標準。茲因便利閱讀，每篇之中，對於時代之背景關係，言行之特別注意，或提絜綱領，或綜合事實，或分析條理，或附帶結論，參以主觀筆法，以醒眉目。

(四) 每篇先將姓名籍貫，生卒年歲，(附以公元年數)官職諡法，祖父兒孫，略歷有可紀者，列諸篇首，以省文中敘述。

(五) 文字要取簡明，故將重要事實注於篇後，以備參考。及地名官名之不常見者，亦行注出。惟字義不注。

(六) 文中分別段落，提行書寫，旁加標點符號，均從近來教科書形式。

(七) 其有時代事實相同，子孫功業繼起，及有可以附帶記述者，略取合傳性質，附列其人。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五月鄭貞文

# 目錄

## 唐四人

雲霄陳元光事略 ..... 一

建寧陳巖事略 ..... 六

莆田林蘊事略 ..... 九

晉江歐陽詹事略 ..... 一二

## 宋十八人

仙遊蔡襄事略 ..... 一四

侯官陳襄事略 ..... 一七

同安蘇頌事略 ..... 二四

福清鄭俠事略 ..... 二九

崇安劉韜事略 ..... 三四

## 目錄

將樂楊時事略	四三
建陽游酢事略附	四七
崇安胡安國事略	四八
邵武李綱事略	五一
崇安吳玠事略	五七
崇安吳璘事略附	六〇
南平李侗事略	六一
莆田鄭樵事略	六五
建安袁樞事略附	六八
建陽蔡元定事略	六八
長樂黃幹事略	七一
浦城真德秀事略	七五
莆田劉克莊事略	八〇

莆田陳文龍事略

八二

莆田陳瓊事略附

八五

連江鄭思肖事略

八六

長溪謝翹事略

八八

元一人

惠安盧琦事略

九一

明九人

晉江蔡清事略

九三

侯官張經事略

九六

晉江王慎中事略

九九

晉江俞大猷事略

一〇一

連江陳第事略附

一〇六

福清葉向高事略

一〇八

目錄

潘和五事略	一一一
閩縣陳聚良事略附	一一三
閩清黃乃裳事略附	一一四
海澄林推遷事略附	一一四
思明陳新政事略附	一一五
侯官曹學佺事略	一一六
漳浦黃道周事略	一一七
南安鄭成功事略	一一〇
清十三人	
寧化李世熊事略	一三九
連城張鵬翼事略	一四一
安溪李光地事略	一四二
閩縣陳夢雷事略	一四七

晉江施世綸事略	一四九
漳浦藍鼎元事略	一五二
漳浦蔡世遠事略	一五七
閩縣孟超然事略	一六〇
寧化伊秉綬事略	一六二
閩縣陳壽祺事略	一六四
同安陳化成事略	一六七
侯官林則徐事略	一六九
侯官沈葆楨事略	一七四
民國三人	
侯官烈士林文事略	一八〇
侯官烈士方聲洞事略附	一八三
閩縣烈士林覺民事略附	一八四

閩縣烈士林尹民事略附	一八七
閩縣烈士陳與彝事略附	一八七
侯官烈士陳可鈞事略附	一八八
侯官烈士陳更新事略附	一八九
南平烈士馮超驥事略附	一九〇
閩縣烈士劉元棟事略附	一九〇
長樂烈士劉六符事略附	一九一
閩縣林述慶事略	一九一
侯官楊韻珂事略附	一九七
閩縣黃鍾瑛事略	一九七
宋四人	
莆田孝女林默事略	一一〇
寧化晏長事略	一一一

莆田蔡氏事略 ..... 一〇三

閩縣林義姑事略 ..... 一〇五

明一人

福清林氏事略 ..... 一〇六

# 閩賢事略初稿

## 陳元光事略

元光字廷鉅，龍湖光州固始人。隨父入閩，遂居閩爲閩人。**一**生於唐高宗顯慶二年（公元一二五五年），卒於睿宗景雲二年（公元一二〇一年），年五十五。**二**

高宗總章二年，元光年十三，領鄉薦第一。二年入閩，儀鳳二年，代領父業，任玉鈐衛翊府左郎將。永淳二年，進正議大夫，領南行軍總管。武后垂拱二年，任漳州刺史。景雲二年，討賊被害。翌年，贈鵝鶴衛鎮軍大將軍，諡忠毅文惠。**三**玄宗開元四年，追封頭川侯，謚昭烈。**四**

祖克耕，從唐太宗攻臨汾等郡有功。父政，高宗總章二年，奉命入閩，平泉州閩變之亂。子璣明經及第，授翰林院承旨，守漳州刺史。卒謚文英。孫灑，任中郎將，守漳州刺史。卒謚忠愍。曾孫隱，任中郎將，守漳州刺史。計，任國子監四門博士。

閩在隋唐以前，地處海濱，史書紀載多略。故有閩州郡，死國難，歷官五代，賜謚三朝，廟食十縣，而國史缺焉。猶賴家譜方志，尙可鉤稽。闡揚休烈，爰述陳元光事略。

唐高宗儀鳳二年四月，統嶺南行軍總管事陳政卒。子元光代領父業，任玉鈐衛翊府左郎將。

先是六朝以來，戍閩者屯兵於泉州之龍溪，<sup>◎</sup>阻江爲界，插柳爲營。江當溪海之交，兩山夾峙，波濤激湧，隔絕東西。陳政來閩，平泉潮蠻獠之亂，擒藍雷二賊，破三十六寨，仍在柳營江。後以衆寡不敵，退保九龍山。<sup>◎</sup>及元光嗣職，陰遣人從柳營江上流緩處，治筏連渡，從間道襲擊諸蠻，建營柳江西以圖進取。恩威並濟，蠻人歸附，裕其地爲康化里。而龍溪以東之地，次第渡江田之。且戰且招，追桀寇於槃陀之下，盡殲之，願附者撫而籍焉。<sup>①</sup>

崖山賊陳謙連閩寇苗自成、雷萬興等，儀鳳二年陷潮州，刺史常懷德檄光討平之。<sup>②</sup>遂移鎮漳浦，以拒潮賊。阻槃陀諸山爲寨，誘化峒黎，漸成村落，拓地千里。永隆二年，盜起南海邊郡，朝命元光提兵入潮，伐山開道，潛襲寇壘，俘馘萬計，嶺表悉平。<sup>③</sup>還軍於漳，以功進嶺南行軍總管。

武后垂拱二年十二月，上疏請建一州於泉潮間，以控嶺表，並設刺史以主其事。宰相侍從裴炎、婁師德、裴行立、狄仁傑等謂：「遐方不易治，刺史非元光不可。」詔令建郡於綏安州，曰漳州，縣曰漳浦，以元光任刺史；自別駕以下，得自辟置。<sup>④</sup>垂拱四年，奏山林無賢，舉部曲許天正、李伯瑤等任司馬等職。<sup>⑤</sup>

漳郡旣闢，元光與丁儒慶如金馬、仁沈世紀等，披荆棘，開村落，收散亡，營農興教，通商惠工。<sup>⑥</sup>李